

# 2021 年度杭州市财政局综合考评职能目标完成情况表

目标名称	考核内容及指标	指标属性	完成时限(月)	完成情况总结	累计完成工作量%
民生支出占比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新增财力三分之二以上用于教育、科技、文化、社保等民生事业。	预期性	2021 年 12 月	树牢宗旨意识，站稳人民立场，持续优化支出结构，完善为民办实事长效机制，着力提高民生保障水平和基本公共服务优质均衡发展。2021 年全市累计民生支出 1839.7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为 76.9%。	100%
压减一般性支出	市本级财政非急需、非刚性的一般性支出压减比例不低于 10%。市本级“三公”经费、培训费和会议费压减比例不低于 10%。	预期性	2021 年 12 月	积极与人大、审计等部门联动，强化对预算单位的指导和服务，落实“过紧日子”要求。2021 年市本级一般性支出、培训费和会议费压减比例均达到 10%。	100%
政府专项债项目储备	指导各地各单位按要求开展专项债需求项目储备，全市累计储备项目数不少于 150 个，储备项目债券资金需求规模不少于 500 亿元。	预期性	2021 年 12 月	加大专项债储备力度。会同市发改委专题研究，并提请市政府召开工作推进会，部署推进全年专项债项目储备申报。会同市发改委联合举办业务培训，指导各地各单位紧扣政策导向，深挖项目潜力，加大储备力度。2021 年，全市共储备专项债项目 151 个，债券资金需求 651.68 亿元，分别完成目标任务的 100.7%和 130.3%。	100%
保障民生事业	1. 预算安排“三名工程”专项资金 18 亿元，支持西湖大学、国科大杭高院、中法航空大学等建设发展。	预期性	2021 年 12 月	持续推进 2021 年市“三名工程”项目资金保障工作，市财政预算安排“三名工程”18 亿元，并根据实际下达资金 26 亿元，支持西湖大学、国科大杭高院、中法航空大学等建设发展。	100%
	2. 预算安排 2021 年市本级单独选址建设的公共租赁住房项目资金 1.8 亿元。货币补贴保障家庭 3 万户。安排货币补贴资金不低于 6 亿元。	预期性	2021 年 12 月	2021 年市本级单独选址建设的公共租赁住房项目资金预算安排 1.8 亿元，已完成资金拨付。 货币补贴保障家庭超 3 万户，安排货币补贴资金 6.69 亿元，已完成资金拨付。	100%
	3. 支持基层医疗机构服务能力提升，配合做好家庭医生签约服务人数增长 2%，建立健全城乡公共卫生体系。配合市卫健委研究制定《市本级示范性婴幼儿照护服务机构奖补实施方案》（暂定名）。预算安排城乡基本公共	预期性	2021 年 12 月	支持基层医疗机构服务能力提升，配合做好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工作，签约服务人数增长超 2%。市财政已下达基本公共卫生和签约服务补助资金 8734 万元；会同市卫健委制定《市本级示范性婴幼儿照护服务机构奖补实施方案》（杭卫发[2021]106	100%

目标名称	考核内容及指标	指标属性	完成时限(月)	完成情况总结	累计完成工作量%
	卫生服务、婴幼儿照顾及医养护一体化签约服务补助项目 8719 万元。根据新冠疫苗接种进展情况，按规定做好资金保障工作。提升市属医疗机构国际化医疗服务能力，落实中青年医务骨干英语口语培训经费。			号；根据新冠疫苗接种进度和资金保障要求，已支付财政资金 6584 万元、拨付医保基金 119362 万元用于疫苗接种；已落实中青年医务骨干英语口语强化培训经费 30 万元。	
	4. 支持推动新名校集团化战略工作，做好杭二中、学军等已有名校集团化、公办初中提质强校经费保障。修订出台《杭州市民办教育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暂定名），预算安排民办教育财政补助经费 3505.88 万元，支持民办学校改善办学条件。	预期性	2021 年 12 月	持续推进新名校集团化工作，市财政已下达五城区公办初中基本建设、维修和设备经费财政补助资金 5050 万元；出台《杭州市市级民办教育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10 月 1 日起正式生效。预算安排民办教育财政补助经费 3505.88 万元，根据核评情况下达杭州市民办教育专项资金 3270.81 万元、民办幼儿园生均预算内教育事业费补助 988.85 万元。	100%
东西部协作资金	东西部协作资金稳步提升，完成省下达的目标。	预期性	2021 年 12 月	已根据省财政厅核定的东西部协作资金规模，筹集并上缴杭州市东西部协作资金 95304 万元，完成省下达目标。	100%
重大项目保障	1. 保障清水入城工程建设：预算安排 2021 年上塘河片区清水入城可行性研究项目资金 35 万元。 2. 保障大城北项目建设：推动大城北市政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公共服务品质全面提升，预算安排 2021 年莫干山路提升改造（石祥路-绕城北线 104 国道收费站）工程、320 国道（临半路）提升等项目资金 4.02 亿元。	预期性	2021 年 12 月	1. 市财政已下达《2021 年市本级政府投资项目前期研究计划》，其中上塘河片区清水入城可行性研究经费 35 万元。 2. 市财政已下达莫干山路提升改造（石祥路-绕城北线 104 国道收费站）工程、俞家桥路（管家漾路-石祥路）、谢村路（拱康路-俞家桥路）、临丁路（秋石高架东侧-余杭区界）提升改造工程预算 4.02 亿元。	100%

目标名称	考核内容及指标	指标属性	完成时限(月)	完成情况总结	累计完成工作量%
★大财政体制改革	<p>1. 聚焦市域一体化，加大对淳安特别生态功能区建设的投入，2021-2025年每年统筹安排5亿元用于淳安特别生态功能区建设。</p> <p>2. 深化全面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出台《杭州市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暂定名），建立科学、规范、合理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推进事前绩效评估和绩效目标评审相结合的预算源头管理，开展重点政策和项目事前评估审核不少于10个；开展重点政策项目全生命周期跟踪评价不少于3个。出台《关于全面强化财政监督工作的实施意见》（暂定名），形成专项监督与日常监督紧密结合的财政大监督格局，促进财政管理提质增效。开展财政监督项目不少于10个，其中市区联动监督项目不少于2个。</p> <p>3. 坚持厉行节约，落实政府过紧日子各项举措，坚持新增财力三分之二以上用于民生，不断提升群众满意度，幸福感。</p> <p>4. 推进财政数字化改革，加快集中财力办大事、财政驾驶舱、预算管理一体化、财政服务等四大平台建设，更好地服务于市委市政府决策、人大社会监督、预算单位和企业群众。</p>	预期性	2021年12月	<p><b>1. 推进市域一体化：</b>一是落实淳安特别生态功能区管委会工作例会和相关专题会议要求，2021-2025年每年统筹安排5亿元用于淳安特别生态功能区建设，其中新增2.5亿元。牵头各相关部门梳理倾斜安排并拨付专项资金2.5亿元。<b>二是</b>实施千岛湖配水工程水资源费市级分成返还政策，累计返还补助淳安县1.3亿元。</p> <p><b>2. 深化全面预算绩效管理：</b>一是修订《杭州市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进一步引导和提升绩效评价工作质量，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b>二是</b>牵头完成14个项目的事前绩效评估审核，涉及财政资金25.22亿元。<b>三是</b>组织13个A类全生命周期管理的项目和市委市政府市人大关注的重点项目开展财政重点评价，助力重大财政政策有效实施。<b>四是</b>印发《关于全面强化财政监督工作的实施意见》（杭财监督〔2021〕9号），积极建设专项监督与日常监督紧密结合的财政大监督格局。开展财政监督项目13个，其中市区联动监督项目2个已完成。</p> <p><b>3. 落实“过紧日子”要求：</b>加强与人大、审计等部门联动，强化对预算单位的指导和服务，切实落实“过紧日子”要求。2021年市本级一般性支出、培训费和会议费压减比例均达到10%。持续优化支出结构，2021年全市累计民生支出1839.7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为76.9%。</p> <p><b>4. 财政数字化改革：</b>财政数字化改革方案在全市深改委会议汇报通过，以五个“掌上+”财政服务场景建设为抓手推动财政数字化改革工作，相关做法和成效得到时任省长郑栅洁批示肯定。以全省预算管理一体化试点标准，推进全市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持续完善财政驾驶舱功能，丰富各分析专题内容，搭</p>	100%

目标名称	考核内容及指标	指标属性	完成时限(月)	完成情况总结	累计完成工作量%
				建预警中心实现驾驶舱可预警、可处置。	

注：打“★”的目标涉及社会评价意见重点整改目标